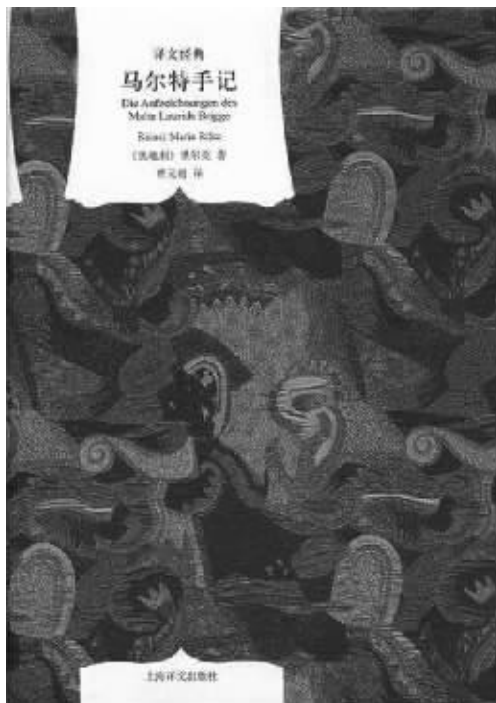


《马尔特手记》 把生活一步步推入梦境



《马尔特手记》



《沙漏做招牌的疗养院》



《鳄鱼街》

除了结实的大地上的书写,还有渺不在人间、渺不可方物的别一种境界

茨的人太多。有一次碰到作家兼译者陆源,就是出于痴爱,他还另起炉灶、精心选译了另一个版本的舒尔茨:《沙漏做招牌的疗养院》。

好,说回舒尔茨,不论是杨向荣版或陆源版,嗯,复述是不可能的,我只能继续无能地以梦境来比拟。他跟里尔克不同,里尔克是诗人之作,带着童贞般的清明与无辜,就是说,他本意并不是想让你做梦,他满以为他是颇为清晰地在排数纸牌。舒尔茨可不一样,他是存心的。生活本身就那么的浑浊迷离啊,他却没心没肺、竭尽能事、仿佛天底下只有这么一件事似的,把浑水给搅得更浑。

我绝对怀疑他直接就是写的梦境。床头大概永远搁着一支水笔,一边说着梦话一边从被窝里伸出一只手来白纸上飞快记录,或者说,在他的太阳穴或后脑勺部位,就连接着一根秘密的可以把脑电波直接转化成文字的记录仪。我从没见过谁能这样光滑无痕地把生活给一步步推入梦境的。没有白天黑夜之分,没有醒着睡去之分,完全就是深一脚浅一脚地在黑夜里赶路,目力所及的每一处灯火与灯火下的面孔,都笼罩着白黄色的浓浓光晕——而恰恰就是在这光晕中,舒尔茨活灵活现、上天入地地贡献出一个博物馆、动物学或标本学等无法一言以概之的文学父亲。对此,许多评论家与资深读者都有过繁杂的长篇分析,这里且略过。

当然了,梦要有梦的规则和气氛,除了这位在所有梦境里都担纲绝对主角的父亲外,舒尔茨像建造模型一样,配套了诸如东奔西跑少不更事的儿子、脾气很差让父亲怕得要死的女仆,还有人头涌动的布料铺子,患者与医生好像都在漫长沉睡的疗养院,等等吧,各样的甲乙丙丁与魑魅魍魉。最关键的是,所有这些意向或人物都辐射出强烈的黑暗与黑暗中的立体美感,光影闪动,令人心跳顿止、魂魄飞散。舒尔茨的笔触太奇特了,我研究过,好像大猩猩翘起指头来研究32面体的香蕉口味魔方似的,那样的无处下手、不得其门,悻悻然而又欣欣然,最终,只能带着噬梦者的贪婪囫圇吞食起来。

还有一句,我认为不算多余的话,也是此一番推荐的幕后本义。我们当下的阅读与写作,现实主义的势力十分强大,有时到了以此为标准与逻辑的地步。所以我时常要跳出来,提醒自己,可能的话,也想提醒同道中人,除了结实的大地上的书写,还有渺不在人间、渺不可方物的别一种境界。



鲁敏

70年代生于江苏。曾获鲁迅文学奖、庄重文文学奖、人民文学奖、《小说选刊》读者最喜爱小说奖、《小说月报》百花奖、郁达夫文学奖、中国小说双年奖等;入选《人民文学》未来大家TOP20、台湾联合文学华文小说界“20 under 40”等。

有作品译为英、德、法、俄、日、西班牙语、阿拉伯等文字。

现居南京。

有两本书——可能还有第三本与第四本,这会儿想不起来了——在我的阅读体验中,如同梦境。什么是梦境?你们都知道的,信以为真又稀里糊涂,轰轰烈烈的同时脚底发软,心悸哭泣或又破涕为笑。读这两本书,大致如此。如一脚踏入黑白幻象,哪一页都可以侧身进入,亦可随时跳脱离开。我曾读得击节哀叹、忍不住在书上画起道道、歪歪扭扭写出呼应,可极为古怪的是,只要放下半个钟点,之后再拿起,明明刚刚读过,却又像新鲜初见。要是时隔一年半载,那就意味着又到了重新读起的时刻了——是的这是两本我需要经常复习、以免遗忘的书。

这样的描述也可能事先就吓退一半以上读者,而另一半则会怀疑这是故弄玄虚的怪乱之辞。讲实在话,讲述并推荐这两本书是有风险的,他们本就难以概括与转述,不仅挑剔阅读者,也挑讲述者与聆听者。就好像荒野电台一样,天波、地波,双双都符合,否则就只能啦啦啦听到一堆杂音。

一本是《马尔特手记》,里尔克著,曹元勇老师的译本。里尔克以诗歌著称,他的名篇《杜伊诺哀歌》《致奥尔甫斯的十四行诗》我都未读过,记得前者象征性地找了些片断。想想看,诗人为此花费了艰涩攀爬的十年光阴,写完四年后即离开人世。里尔克的十年啊,真叫人愧不能对。我向来慎读长诗:挑三拣四、在各个译本间比来比去,最后买下的智慧译本《叶甫盖涅·奥涅金》,至今没有开读。

大多数人可能也像我一样,在里尔克的短诗里获得了亲近或占有他的自我安慰,几乎人人都可以张口就

来,像来上一句流行歌词:“谁此时孤独,就永远孤独。”再高级点儿的,会在合适的地方引用一行:“我认出风暴而激动如大海。”哦,还有,那句一直被认为是村上春树的名言:“荣誉,是所有误解的总和。”其实出自里尔克。27岁那年,他得到一份稿约,前往巴黎拜访62岁的罗丹,有点几类似于我们现在的“大师专访”之类,法语还不熟练的青年里尔克跟已然巨匠的晚年罗丹相处了一段时间,其间写下不少名作,也包括甚至被房地产商写人文案的《秋日》:“谁此时没有房屋,就永不必建造……”也可能是与罗丹的相处、近距离地观察,他略显嘲讽地留下了这句剔骨去肉的定义:荣誉,是所有误解的总和。后来被N多艺术家、也包括村上春树,拿来所用,为已经获得的荣誉作“我其实被误会、我其实不在乎、我其实是另一个我”的高蹈之解。

啊,扯远了。在巴黎期间,35岁的里尔克写完了他的《马尔特手记》。北岛老师在《时间的玫瑰》里提到此书时所加的文体定语为“长篇小说”,并有一些句章的选摘,我大概就是在这时,惦记起这本手记,直至后来找到曹元勇先生费时六年的译本。

确乎,乍一翻看,尤其是第一部的前面十五章,《马尔特手记》是挺像长篇小说的,有家族,有童年,有亲人生故,有极其工笔的场景描写,实际上,都不需要等到第十六章,里尔克身体里那强大到必须以透明与华丽的晶体来呈现的诗人基因即冲破戏剧与故事的小说面纱,毫无修饰,亮光闪闪地奔突出来。

时间不存在了、逻辑不重要了、情节或人物更是去

他的吧。只有句子、修饰、断章,晚钟般不断震荡和回响的主题。里尔克像用指尖轮流拈起他眼前或记忆里的纸牌,并在纸牌的色号与数字上大做文章。他说:1是爱,2是孤僻,3是恐惧,4是衰微,5是死亡,6是上帝。这些就是他的主人公们,一个接一个的,像亲切拖曳着的长长影子,从灰尘飞扬的瞳孔前掠过。读来那样的动人啊,令人痴迷、隐恻,但的确,又总会在波浪般持续感动的同时,也会持续失忆地、忘记掉到底读到了什么。

但我倾向于乐滋滋地原谅并沉浸于这难以解释的遗忘性阅读,正因为此,才能得到这无边无际、跋涉人间的梦境啊。甚至,我有一种自以为是的“得道”感:这种恍惚与迷糊,也许勉强可以接近到里尔克这一长篇手记的本义。

——“我获准放在一间谷仓的旧家具在朽烂,连我自己也在腐败。是的,我的上帝,我上无片瓦,雨水直扑我的眼睛。”

——“一种苦涩的、冰冷的壮美,一种任凭什么都不限制的壮美。”

另一位梦境制造者,是布鲁诺·舒尔茨,写下这几个字,简直像排出六枚强力致幻迷药。余华在新星出版社的《鳄鱼街》前,有过很长的一篇序:《文学和文学史》,写得那样的好,与王安忆在99短篇经典的那个总序一样,牛到泣血,有时候我拿起书,实际上一读这篇序,就会有七分满足感。我喜欢《鳄鱼街》到这样的程度,在新长篇《奔月》里,曾经试图虚构一条鲸鱼街,以拙劣地致敬,后来发现实在是太拙劣了,恐被路人喊打,遂把这一想法给自裁了。我知道喜欢舒尔



莱内·马利亚·里尔克

(1875—1926)出生于布拉格。诗人二十岁离开故乡,从此开始一生的流浪、沉思和写作。早期的诗主要抒发个人的感受,纤巧华丽。中期则以“客观的描述”为艺术原则,偏重于写实的“物诗”在语言风格上已自成一体。《杜伊诺哀歌》和《致奥尔甫斯的十四行诗》这两部晚期代表作,是里尔克一生的经验和思辨的结晶,诗人从此对此在作出了独特而深刻的阐释,同时带给人一种悲剧韵味的美感。